

呼伦贝尔学院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

自评自建工作 2025 年 1-2 月份工作安排

各评建工作专项小组、各部门、各二级学院：

为进一步提升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质量，落实学校统一部署的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自建月调度工作的具体要求，现将 1-2 月份的工作安排如下：

一、评建单位

各评建工作专项小组、各部门、各二级学院

二、时间安排

2025 年 1 月 1 日—2 月 28 日

三、工作任务

（一）评建工作专项小组

1. 各专项小组要根据《呼伦贝尔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及专项小组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计划，按时保质完成自评自建工作。

2. 各专项小组要履行好工作职责，加强统筹协调、形成工作合力，在《自评报告》（初稿）撰写的基础上，按照学校统一模板要求进一步凝练《示范案例》。组织召开组内工作会议，专题研究《自评报告》（二稿）的修订工作。特别注意数据的一致性、核心理念提法的一致性。《自评报告》具体提交时间请关注“审核评估专项小组工作群”信息。

3. 各专项小组优化完善支撑材料，进一步深入研究评估指标，根据自评报告内容，强支撑力度，核统计数据，补重要缺项。召开组内

专题会议，研讨审核支撑材料，高质量完成支撑材料的汇总、整理、编目等工作。按评建办下发的支撑材料格式规范要求，2月28日前将支撑材料上传至学校FTP共享文件夹（见附件1-4），并提交支撑材料目录。

4. 各专项小组要进一步完善示范案例，深入挖掘学校特色与亮点，充分反映我校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的突出成果，突出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推广性。要多次研讨，广泛征求意见，反复打磨材料，坚持质量第一，力争精益求精。

（二）职能、教辅部门

1. 各职能、教辅部门要依据《呼伦贝尔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和本部门的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计划，按时保质完成自评自建工作。

2. 各职能、教辅部门要进一步梳理本部门的各类制度文件，完成对2019年之前发布的文件的修订工作，确保所有文件制度与教育部的最新政策保持一致。

3. 各职能、教辅部门要全面助力各专项小组完成《自评报告》《示范案例》的完善工作和支撑材料的梳理上传工作，确保提供给各专项小组的文字材料要言简意赅，数据要精准，能够突出办学特色和工作实效。

4. 相关职能部门根据《2018审核评估整改工作要点及任务分工一览表》，进一步落实整改主体责任。对未整改到位的问题建立台账，实行“清单”管理和“销号”制度，针对问题要一追到底，直至整改落实为止，于2月21日报送整改报告（见附件5-6）。

5. 各职能、教辅部门要继续开展“我为评估做件事”主题活动，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切实增强教职工的责任感、使命感和主人翁意识，营造“人人关心评估、人人了解评估、人人参与评估、人人都是评估对象”的浓厚氛围。

（三）二级学院

1. 各学院要依据《呼伦贝尔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和本学院的审核评估自评自建工作计划，按时保质完成自评自建工作。

2. 各学院根据“二级学院评估”“专业评估”专家反馈的问题做好教育教学整改工作，**重点持续做好教学档案材料的自查、整改、规范工作**。完善“本科课程评估”“实验教学评估”“基层教学组织评估”材料。

3. 根据学校自评报告撰写要求及“五项评估”工作专家反馈的意见，修订《自评报告》（初稿）、《示范案例》，完善支撑材料。下学期“五项评估”工作完成后提交《自评报告》（二稿）和《示范案例》（二稿）。

4. 各学院要继续开展“我为评估做件事”主题活动，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切实增强全校师生的责任感、使命感和主人翁意识，营造“人人关心评估、人人了解评估、人人参与评估、人人都是评估对象”的浓厚氛围。

四、工作要求

1. 各专项小组、各部门、各二级学院要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理念，坚持问题导向，突出重点，补缺补差，落实、落细整改任务。

2. 要严格按照审核评估工作任务和要求，制定详细的工作落实措

施，压实责任，任务到人，健全流程，严明要求，确保审核评估各项任务有效落实。

3. 按时提交月调度各项材料。纸质版报送至评建工作办公室（逸夫楼 604）郭长春老师处。电子版发送至郭长春老师企业微信，电子版命名为“专项组（部门）名称+材料名称”。

附件：

1. 支撑材料整理要求
2. 撑材料目录模板
3. 呼伦贝尔学院审核评估支撑材料 FTP 管理员名单
4. FTP 使用教程
5. 《2018 年审核评估整改工作要点及任务分工一览表》
6. 《XX 部门 2018 年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整改工作总结》

（联系人：娜布其；联系电话：04703996310；18047018369）

评建办公室

2024 年 12 月 31 日